

证券代码：836759

证券简称：千江高新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肇庆千江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7 月 1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肇庆大旺高新区临江工业园正隆二街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7 月 13 日以微信、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小锋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刘辰泽因公出差缺席，委托董事李会宁代为表决。

董事王爱兰因公出差缺席，委托董事王春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行，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刘小锋、李会宁、刘辰泽、王爱兰及王春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本议案经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候选人均为连任董事，具备《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18 年 8 月 4 日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肇庆千江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肇庆千江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19 日